

下渚湖乡村振兴共富项目

社会风险评估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根据《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21〕11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发〔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德清县人民政府下渚湖街道办事处委托,对下渚湖乡村振兴共富项目进行社会风险评估。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公示。

1、项目名称:下渚湖乡村振兴共富项目

2、项目范围及内容:本项目实施范围为德清县下渚湖街道全域。主要建设内容为乡村振兴共同富裕项目建设,乡村振兴养老、幼托、医疗等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乡村文化振兴配套设施建设,乡村振兴中心镇、村城乡风貌提升。本工程总投资50780万元,建设期为3年,项目资金分三年拨付。

3、征求意见对象: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

4、征求意见内容: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5、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小杨 联系方式:13335720058(微信同号)

6、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诉求。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